药大教函[2021]26号

关于做好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

答辩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及全体2021届本科毕业生：

根据学校毕业实习与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的整体安排，为切实做好相关工作，现对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做如下布置：

1. 时间安排

具体工作进度要求，详见《2021届毕业实习与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时间进度表》（附件1）。

二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提交要求

1、论文（设计）须为学生本人完成，每篇论文（设计）作者为1人；

2、论文（设计）选题科学，内容符合专业要求，立论、观点不与国家法律等相冲突，可综合运用多学科知识与技能分析或解决问题，原则上不采用综述形式；

3、论文（设计）撰写格式应符合《关于中国药科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撰写规范的指导意见》（药大教函[2020]68号）；

4、论文（设计）须经重复率检测，总文字复制比应符合《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术不端检测办法》相应要求（附件2）；

5、为保障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规范性和严肃性，自本通知发布起，实习单位和论文（设计）选题等信息不予变更。

三、答辩组织工作要求

1、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由各学院负责，制定并发布本单位2021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实施细则，对具体组织与实施工作做详细说明，于5月24日（周一）前报送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；

2、学院须根据专业、选题方向等因素，分设若干个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小组，其权责包括但不限于：安排专人担任秘书工作、审阅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审议答辩资格、拟订答辩提纲、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和答辩表现进行评价及成绩评定；

3、每个答辩小组由3名或3名以上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专业教师组成，其中一名出任答辩小组组长，且参加答辩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不得进入答辩小组；答辩秘书应负责记录答辩过程，填写《答辩记录表》并交学院教学秘书汇总保存；

4、答辩过程包括：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生报告、问答及考核评议3个环节；答辩时长建议控制在15分钟以内，问答环节时长建议控制在10分钟以内；

5、非必要情况，答辩工作均采取线下现场形式进行；

6、校外答辩工作的要求与校内要求相同，且拟于校外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工作的学生须于5月19日前向所属学院提交《中国药科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校外答辩申请表》（附件3，须按要求具有相关人员签名及单位印章，可先将照片或扫描件以jpg格式发至辅导员处，返校时带回纸质版），各学院应于5月21日前完成审核工作，由辅导员将审核结果通知学生；未经学院同意，学生不得在校外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；

7、论文（设计）答辩不合格的学生须参加延期答辩，此项工作将由教务处统一组织。

联系人：教务处实践教学科 黄锐

联系电话：025-86185205

电子邮箱：sjk@cpu.edu.cn

附件：

1、2021届毕业实习与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时间进度表

2、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术不端检测办法

3、中国药科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校外答辩申请表

中国药科大学教务处

2021年5月8日

附件1

2021届毕业实习与论文（设计）工作时间进度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时间节点 | 工作内容 | 部门、人员 |
| 1 | 5月28日前 | 学生填写实习评价 | 指导教师、学生 |
| 学生将论文（设计）电子版上传至毕业论文管理系统，自查重复率，并由指导教师审核 |
| 2 | 5月31日 | 校外实习学生返校 | 各学院、学生 |
| 学生上交实习手册、开题报告、中期检查表等实习材料（须有指导教师和实习单位签字盖章） |
| 3 | 5月31日前 | 辅导员汇总学生论文（设计）进行重复率集中检测（第一次） | 各学院、学生 |
| 4 | 6月1日-6月10日 | 毕业论文抽检与答辩 | 各学院、教务处、学生 |
| 5 | 6月11日前 |  辅导员汇总学生论文（设计）最终版进行重复率集中检测（第二次）  | 各学院 |
| 学院汇总毕业论文最终版重复率检测报告（电子版）、论文最终版（电子版与纸质版，须有本人及指导教师签字）及学生毕业所需其他材料 |
| 6 | 6月12日前 | 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有修改的学生将最终版上传至毕业论文管理系统 | 学生 |

注：1、实习与答辩所用材料的电子表格可在“中国药科大学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”-“表格下载”-“实习与论文表格汇总”中下载。

2、学生在毕业前应向学院提交如下材料：

（1）毕业生实习手册（有签字、盖章）；

（2）毕业论文开题报告书面稿1份（有签名），电子稿填入毕设系统；

（3）毕业论文中期检查表书面稿1份（有签名），电子稿填入毕设系统；

（4）毕业论文答辩记录表书面稿1份（有签名）；

（5）毕业论文评阅意见表书面稿1份（有签名）；

（6）毕业论文成绩评定表书面稿1份（有签名）；

（7）毕业论文最终版书面稿2份（封面导师签字、承诺书学生签字），最终版电子稿（封面和承诺书签字扫描插入正文）上传到毕设系统。

附件2

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术不端检测办法

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是人才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学生在掌握基础理论知识和基本技能的基础上，进行科学研究基本训练的重要环节。为进一步提高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加强规范管理，科学引用文献资料，杜绝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中的抄袭、拷贝、篡改已有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现象的发生，学校决定应用大学生论文抄袭重复率检测系统对2021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检测，相关检测办法如下：

一、检测范围

2021届各学院毕业生的全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二、检测安排

1、学生自查

5月28日前，学生将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电子版上传到“中国药科大学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管理系统”进行查重检测，每人可以查重2次，后一次上传的文件将覆盖前一次的文件，所得检测报告由“维普论文检测系统”提供。

1. 辅导员集中检测（第一次）

5月31日前，辅导员汇总所有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电子版，通过“中国知网大学生论文检测系统”进行重复率集中检测，检测报告不合格的学生不得进行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答辩。

1. 辅导员集中检测（第二次）

根据答辩小组和指导教师意见，部分学生须修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修改完毕后最终版应交由辅导员汇总，6月11日前再次进行重复率集中检测。

4、汇总存档

第二次集中检测完毕且报告合格后，辅导员应将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最终版（电子版1份及书面版2份）及其对应的重复率检测报告（电子版1份）汇总提交学院保存归档，以备日后抽检使用。6月12日前，学生应将修改后的论文（设计）最终版上传至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。

三、检测标准

检测结果中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总文字复制比（文字复制比即指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某一章节与比对文献比较后，重合文字部分在该章节中所占的比例）在35%（含35%）以内的视为合格。各学院可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，另行规定本部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总文字复制比合格范围，但不得超过学校标准。

总文字复制比超过35%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，指导教师应该督促学生对其论文（设计）检测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判断和修改，凡引用他人观点、方案、资料、数据等，无论曾否发表，无论纸质文本或电子版，均应详加注释。

拟参评校级及以上优秀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，其总文字复制比应控制在15%以内（不含15%）。

1. 其他注意事项

各系统账号使用人在使用的过程中须对用户名、密码严格保密，严禁向外泄露，防止帐号被盗卖，重点关注涉密学位论文的保密工作。

在使用系统检测时发现学术不端行为的，学院应及时向教务处反馈，教务处可依据教育部颁发的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及《中国药科大学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办法》、《中国药科大学学风建设实施细则》，报中国药科大学学风建设领导小组进行查处。

附件3

中国药科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校外答辩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生姓名 |  | 学号 |  | 专业 |  |
| 答辩方式 |  □校外实习单位现场答辩 □其他 |
| 课题名称 |  |
| 实习单位名 称 |  |
| 指导教师姓 名 |  | 电话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拟组成的答辩工作小组成员情况（至少3人，均应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，且参加答辩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指导教师不得进入答辩小组） |
| 姓 名 | 工作部门 | 学 历 | 职 称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指导教师意见： 指导教师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实习单位负责人意见 ： 负责人签字（单位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学院审批意见： 学院领导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|  |
| --- |
|  |

|  |
| --- |
|  |

|  |
| --- |
|  |

|  |
| --- |
|  |